

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五次股东大会决议

(2014年4月25日)

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五次股东大会于2014年4月25日下午1:30在公司多功能厅举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到13家，实到13家。本次股东大会代表股份5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根据《公司法》关于股份制企业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条例，本次会议有效。会议由李中宁董事长主持。

会议经全体股东代表认真审议并以书面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十项报告及议案：

- 1、《2014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13年财务情况报告》
- 4、《2014年财务预算报告》
- 5、《关于2013年股利分配的议案》
- 6、《关于姚兴涛同志担任公司监事的议案》
- 7、《关于上海富利农投资总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
- 8、《2013年公司董事尽职情况及评价报告》
- 9、《2013年公司独立董事尽职情况及评价报告》
- 10、《2013年公司监事尽职情况的报告》

鉴于上海青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原提交第十五次股东大会审议

的关于股权转让议案，因青浦区政府原因，该公司致函本公司暂不实施股权转让，故本次股东大会不再对此议案进行表决。

特此决议